

教学〔2026〕7号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子第一轮转专业及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华南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子学籍管理规定》（华师〔2025〕92号）等相关管理规定，本科生院现开展 2026 年度全日制本科学子第一轮转专业报名及考核工作，并同步开展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两项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第一轮转专业工作

（一）公布《2026 年度全日制本科学子转专业工作方案》

经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现将《2026 年度全日制本科学子转专业工作方案》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1）。

1. 请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认真查阅转专业工作方案，结合报名条件及考核要求合理选择转入专业，并提前准备好资格审查要求的证明材料。

2. 请各学院做好学生转专业的指导与咨询工作，保持咨询联系方式畅通，及时为学生答疑解惑。

（二）学生进行第一轮转专业报名并参加考核

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学校教务系统完成第一轮转专业报名，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并根据转入学院的通知参加转专业考核。

1. 报名时间：3月26日至4月2日。

2. 报名指引：详见附件2（请点击“提交”，提交转专业申请，否则报名无效）。

3. 附件要求：本人签名的①《转专业申请表》（附件3）、②《转专业相关注意事项告知书》（附件4），以及③转入学院在转专业工作方案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格审查材料。请将以上材料扫描合并成一份PDF文件或统一放入一个文件夹，以本人学号+名字命名，压缩后在报名时作为附件上传。

4. 注意事项：（1）每人限报一个专业。（2）报名后请主动关注转入学院通知，及时了解转入学院资格审核结果及考核安排，提前做好应考准备工作。（3）参加考核时需携带本人身份

证和学生证等有效证件。（4）参加考核时需同时提交本人签名的纸质版《转专业申请表》、《转专业相关注意事项告知书》以及转入学院规定的其他资格审查材料。（5）未按时参加考核者，一律视为放弃申请。

（三）学院受理学生转专业申请、进行资格审核及考核

1. 学院根据学生在教务系统报名情况，收集整理学生申请材料。

2. 依据工作方案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3. 4月10日前公布资格审核结果，以及转专业考核的具体要求、时间和地点等信息，做好相关通知和安排工作。

4. 4月24日前，完成第一轮转专业考核。

5. 学院在单项考核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公布该项考核成绩，所有考核项目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公示总评成绩（只公示成绩，并非录取结果！）。

6. 5月8日前将转专业考核结果（附件5）上报本科生院，同时上报第二轮转专业工作安排（附件6）。

（四）转专业工作联系方式

学生请查阅《2026年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获取相关学院负责老师信息及联系方式。

本科生院联系人：曹老师（石牌校区行政楼207），电话：

85212116, 邮箱: zlcao@m.scnu.edu.cn。

(五) 其他说明事项

2027年起,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不再组织第二轮报名及考核。望周知。

二、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

(一) 公布《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 现将《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7)。方案中已明确各类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的具体遴选标准、考核内容、工作流程等细则。

1. 请有参与考核选拔(转入)及主动退出(转出)意向的学生, 认真查阅《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 结合自身条件及对应考核要求, 合理选择转入或转出专业, 提前做好资格审查要求的证明材料。

2. 请各学院做好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的政策解读、指导与咨询工作, 保持咨询联系方式畅通, 及时为学生答疑解惑。

(二) 拔尖学生动态管理工作的报名

拔尖学生动态管理工作的报名时间为 3 月 26 日至 4 月 2 日。符合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转入、转出申请条件的学生, 不使用学校

教务系统报名，需严格按照《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中各基地具体要求，规范完成报名、材料提交及后续考核相关工作。

注意事项：（1）每人限报一个专业。（2）报名后请主动关注转入、转出基地所属学院官方通知，及时了解资格审核结果、考核具体安排，提前做好应考准备。（3）参加考核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学生证等有效证件。（4）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考核所需相关材料，严格按各基地具体要求提交。（5）未按时参加考核者，一律视为放弃申请。

（三）学院受理学生申请并进行拔尖学生资格审核及考核

1. 根据报名情况，收集整理学生申请材料。

2. 依据工作方案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3. 4 月 10 日前学院公布资格审核结果，并同步明确已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参加考核的具体要求、时间、地点等信息，做好相关安排，准时通知。

4. 4 月 24 日前，完成拔尖学生考核各项工作。

5. 学院在单项考核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公布该项考核成绩，所有考核项目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公示总评成绩。

6. 5 月 8 日前将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结果（附件 8）正式提交本科生院。

（四）拔尖学生动态管理工作联系方式

学生可查阅《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获取各学院联系老师信息及联系方式。

本科生院联系人：李老师（大学城校区行政楼 A 栋 308），
电话：39310041，邮箱：gw-scnujyk@m.scnu.edu.cn。

转专业工作附件：

1. 2026 年度全日制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2. 教务系统转专业报名操作指引

3. 华南师范大学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4. 转专业相关注意事项告知书

5. 2026 年度全日制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申请转入学生考核
情况汇总表

6. 2026 年度第二轮转专业工作安排表

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附件：

7. 2026 年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动态管理工作方案

8. 2026 年度申请转入、转出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学生考核情
况汇总表

华南师范大学本科生院

2026 年 3 月 24 日